

证券简称：恒立实业

证券代码：000622

公告编号：2023-20

恒立实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有效、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恒立实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5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拟续聘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简称“永拓会计”）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公司2022年度审计情况的说明

永拓会计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已按期出具了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年度审计意见类型均为标准无保留意见。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名称：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年12月20日

机构性质：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关东店北街1号2幢13层

首席合伙人：吕江

永拓会计是一家现代咨询服务机构，1993年经国家审计署批准成立，是全国审计系统第一家加入国际会计组织的会计师事务所。1999年，经财政部和审计署批准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2006年，永拓会计成为尼克夏国际成员所。2007年，经香港政府批准，永拓会计在香港成立永拓富信（香港）会计师事务所。2013年底完成由有限责任公司向特殊普通合伙制转制，是全国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40家会计师事务所之一，具有金融相关业务审计资格，具有军工涉密业务咨

询服务安全保密条件备案证书。2019年，永拓会计通过香港FRC财务汇报局认证，获得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审计许可。

永拓会计现有从业人员2000多人，上年度末合伙人数量为104人，其中注册会计师人数为367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为146人。

永拓会计上年度业务收入总额37568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1909万元、证券业务收入14756万元）。上年度拥有的上市公司审计业务客户家数为33家，挂牌公司审计业务客户家数为173家，审计的客户所涉及的行业包括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医药制造业、橡胶和塑料制品业、通用设备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商务服务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等。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22年末，永拓会计职业风险基金累计计提3008万元，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3000万元；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能承担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职业风险基金计提、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永拓会计不存在因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而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 诚信记录

永拓会计及其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永拓会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行政监管措施8次，行政处罚措施1次；17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刑事处罚0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行政处罚4次、监督管理措施17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1）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黄冠伟，2001年开始执业。2009年9月开始至今在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审计业务，先后为恒立实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国安葡萄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等提供年度审计鉴证工作。

（2）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徐玉超，2005年7月成为执业注册会计师，2008年4月加入永拓会计师事务所，2019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先后为深圳市维度统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东莞三润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万方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广东金刚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恒立实业发展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等提供年度审计鉴证工作。

(3) 质量控制复核人：张惠子，现担任永拓会计师事务所质量控制复核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6 年 1 月成为执业注册会计师，2016 年开始从事新三板挂牌及年报审计业务，2021 年 12 月加入永拓会计师事务所并为多家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2. 诚信记录

近三年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不存在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永拓会计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能够在执行本项目审计工作时保持独立性。

4. 审计收费

永拓会计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并遵循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与上市公司协商确定年度审计收费。预计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合计 50 万元，审计费用与 2022 年度持平。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永拓会计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和审查，并对其 2022 年度审计工作情况及质量进行了综合评估，认为永拓会计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和执业经验，自被聘任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以来，能够勤勉尽责，遵循客观、独立、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审计工作，具备作为上市公司审计机构所需的独立性与专业性。审计委员会提议续聘永拓会计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二) 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1.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永拓会计在担任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能够客观、独立地对公司财务

状况及内控情况进行审计，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审计工作，我们同意续聘永拓会计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 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永拓会计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经验。永拓会计在承担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工作期间，为公司出具了真实、准确的审计报告，公正、客观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情况。永拓会计能够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满足公司 2023 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

公司拟续聘永拓会计为下一年度审计机构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续聘审计机构的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续聘永拓会计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及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决定续聘永拓会计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决定该事务所的报酬事宜。

（四）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1.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 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4. 深交所要求报备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恒立实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5 日